

一个·小家碧玉的囡囡爱情
你说爱上谁不行，偏偏爱上一个**老男人**！

爱上老男人

FALL IN LOVE
WITH AN OLD MAN

梁幽♥著



旅美华侨作家炫丽转身
打造都市恋情盛世经典
天涯社区百万白领争先追捧
同名电视剧即将开拍
老男人是小女人的毒药
小女人是老男人的鸦片



爱上 老男人

FALL IN LOVE
WITH AN OLD MAN

梁幽♥著

A stylized illustration of a man in a purple long-sleeved shirt and blue pants, standing with his arms outstretched. He is positioned below the English titl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恋上老男人/梁幽著. —珠海: 珠海出版社, 2009. 1
(伊人坊系列·第2辑)

ISBN 978-7-5453-0161-8

I. 恋… II. 梁…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8) 第210881号

恋上老男人

梁幽 著

策 划: 光 南

责任编辑: 帅 云

出版发行: 珠海出版社

地 址: 珠海市银桦路566号报业大厦3层

电 话: 0756-2639330 邮政编码: 519000

网 址: www.zhcbbs.net

E-mail: zhcbbs@zhcbbs.net

印 刷: 深圳大公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1092mm 1/16

印 张: 50 字数: 550千字

版 次: 2009年2月第1版

2009年2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53-0161-8

定 价: 69.00元 (全三册)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第一章 邂逅独行客·····	001
第二章 北京生活·····	013
第三章 罗伯特的魅力·····	020
第四章 小女人难养也·····	035
第五章 冬天的暖流·····	047
第六章 创意总监 ·····	063
第七章 孤单的大年三十·····	073
第八章 春宵一刻值千金·····	084
第九章 叶子怀孕了·····	093
第十章 阳光大男孩·····	101
第十一章 明天，明天·····	116
第十二章 繁花盛放·····	130
第十三章 西藏，我的梦·····	145
第十四章 集体游戏·····	162



第十五章 重庆美女·····	179
第十六章 女朋友·····	197
第十七章 因为你·····	217
第十八章 狗男女·····	237
第十九章 浪漫时分·····	256





第一章 邂逅独行客

当一辆尼桑车嘎吱一声停在我们面前，一个男人像老熟人似的招呼我和叶子上车时，我和叶子俩小丫头正晃悠着玉腿，一边吃着冰激凌，一边坐在街边公园的长椅上，色迷迷地搜索大街上有没有养眼的帅哥出现呢！

1

最先，当图片在显示屏上缓缓打开，赫然跃入眼帘的是那蓝得诡异的天空，然后是一望无垠金灿灿的大沙漠，最后是一个背着背包、着无袖黑体恤、牛仔短裤，张扬着手臂作投入大自然怀抱状的大个子男人的形象，看样子已经不太年轻了！

由于逆光，男人脸上的表情看不清楚，除了那副大墨镜。男人裸露在空中的手臂结实而修长，撒哈拉大沙漠把这个男人整个镀上了一层古铜色，看起来壮美无比。

我是在一个旅游网站看到这个网名叫独行客的影集的。

公司接了一单某旅行社宣传手册的活，客户却不提供图片，我只好在互联网上瞎转悠，遇到合适的，希望可以顺手牵羊下来。放心啦，这基本牵扯不到侵权的问题，因为用之前我们会用 Photoshop 处理处理，拈来的图片经过修修改改一番后，谁也认不出来就是自己的原始图片。这是我们这种小广告公司的一贯作风，没办法，人力、财力、精力都有限。

一个人独自行走在非洲的死亡之地撒哈拉大沙漠，需要的可不是一般的勇气和毅力，我不由在心底里暗暗佩服这个独行客。于是好奇地搜索了一遍他的资料，惊奇地发现，这个男人不仅只身走遍了全中国，还去了亚洲、非洲、欧洲等一些国家和地区。在他的图片集里，每一张作品旁边都配有简洁精练的文字，介绍这个地方的人文、地理、历史，让人一目了然。都说文如其人，我充分感受得到作者那开阔的胸襟、向往自由的心态，不由心生感慨。

美不胜收的摄影集里，恰好有我需要的那个旅游景点的图片，我边读美

文边下载。心念一动，突然想起好朋友叶子在北京一家旅游杂志社做编辑，最近老在 QQ 上跟我抱怨说现在的旅游文章越做越没劲了，翻来覆去的就都是那么几个大家熟悉得不能再熟悉的地方，发来的图片也只是风景作陪衬，几个青春时尚的小资帅哥美女穿着耐克阿迪达斯挤破脑袋对着镜头龇着牙咧着嘴，做 V 字剪刀手状。许多人，为了旅游而旅游。不管背包客还是自驾车行游，如果给旅行本身套上了一件时尚和潮流乃至猎奇的华丽外衣，那么旅行本身也就失去了意义，写出来的文字也都索然无味，旅行的本身应该是感受自然！

于是，神差鬼使，我给这个叫独行客的人发去了一个站内短消息，介绍了叶子的那个旅游杂志，希望他可以投投稿，一来可以帮助视觉受到严重摧残的叶子，二来至少可以让这个独行客赚点稿费。走那么远，到过那么多地方，一定要花不少钱，我想。犹豫了一下，最后，我斯斯艾艾地对他坦白了我用了他的图片做广告宣传。

很快，没有三分钟我竟然就收到了独行客的答复，原来他隐身而已。

他首先谢了我的美意，说 he 不想给任何杂志投稿，因为旅游就只是个人的喜好而已，贴在网上让同道中人欣赏欣赏，分享一下旅行中的快乐，再介绍一些地理常识给有心人，如此而已。如果给旅行贴上物质的标签，那就失去了旅行本身的意义——这个怪人，和叶子的见解一致。最后他说我当然可以用他的图片做广告宣传用，那是他的荣幸。他说，他猜，我肯定是一个可爱的小丫头，哪有盗用了人家图片，还傻乎乎地告诉人家的。在回复的最后一行他打了三个满脸生花的笑脸。

我一口气又给他发去了许多个短消息，问了许多我所疑惑的问题，比如 he 去了那么多国家那么多地方，签证是怎么办的？为什么要做独行客而不找一个旅伴，那样的话一路上既能排遣寂寞又能作个伴儿？还有就是这一路行来都会遇到什么麻烦和有趣的故事。

他打着笑脸叫我少安毋躁容 he 慢慢给我解释。原来他是美国国籍的北京人，所以出国没有签证方面的麻烦。他说 he 也想找一个伴儿与他同行，可是试了几次结果都不理想，不但有地域方面的讲究还有男女方面的问题。男人嘛都比较自我排他，女人呢又会有太多麻烦！

我很不以为然，男女搭配干活不累！一路有漂亮妹妹作陪，又有风景又有美女，岂不更轻松愉快？

他说最先我也想这样来着，可是行不通，如果在城市的某个酒吧遇到一个养眼的美女，再能有一段一夜情，那会叫我回味无穷。可户外的生存还是很严酷的，一天要开七八小时的车，遇不到旅店还得自己搭帐篷，自己生火做饭，



挨冷受冻。美女哪里受得了这个，不说别的，你们女人光花在脸上的时间就会超过至少半小时。

我听了不服气，但也没说什么，毕竟我没有去户外生存过，没有发言权，尽管我从来没有在脸上花过超过半小时的时间。

“那地域又会有什么问题呢？”

“你是南方人吧？”独行客没有回答我的问题。

“我是重庆人。”

“南蛮子啊！”独行客开了一句玩笑。

“其实也不是南方人北方人的问题，就是总没遇到合适的人！”独行客巧妙地避开我的问题。我和他的地域不一样，他可能不想和我引起地域问题的争端。

和我聊天时，独行客说他正行游在风景绮丽的桂林阳朔。这地方他去过几次了，其实他本想走得更远，可工作上还有些事情需要处理，所以只能做短暂出行。

我问他是不是在阳朔西街的某一个酒吧，打望着满街的靓女，一手捧着芳香四溢、热气腾腾的咖啡，一手捧着手提电脑，优哉游哉地和我还有其他妹妹聊天？

他说没有，正躲在帐篷里面犒劳蚊子呢，郊区的星星好大，空气好清新！我这才知道不知不觉我和独行客已经聊了很晚很久。

我和独行客加了彼此的QQ以便联系，最后临到要道再见的时候，我突然心念一动：“你认为你到过许多的地方吧？”

“那是，应该是不少的地方了吧？”感觉独行客在努力掩饰着他的得意。

“可你却并没有到过花溪镇。”

“花溪镇是什么地方？”独行客开始困惑。

我狡黠地笑了笑，没有回答，打了一个“拜拜”没等独行客回应，关了电脑，走人回家！

花溪镇是我的老家，一个川西古镇，名不见经传的地方。却有大片葱翠的竹海，蜿蜒的石板路，巍巍然的吊脚楼，和环镇的一条清澈见底的小河。

那是我认为世界上最美的地方。

独行客当然不会知道！

2

叶子催命似的叫我去北京陪她过“五一”，极力渲染她可怜巴巴的处境，



实则想拉我入水。我一个头两个大，在友情和亲情之间左右为难。我爸我妈就跟天下所有的父母一样，想把我牢牢地拴在他们裤腰带上，哪怕就一个短短的“五一”假期。

大学毕业后，我们班的绝大部分同学不是去了深圳就是去了上海然后是北京闯荡，远离父母的视线，做潇潇洒洒的“漂一族”，比如叶子。

我也向往那种自由自在的生活，可我妈早在我还没毕业就在我市给我找了一家熟人办的广告公司实习，比别的同学早赚了几月的钱，似乎比其他同学幸运，当时我心里还美滋滋的。后来我才反应过来这其实是我爸我妈设下的一个套，广告公司每月两千多元接近三千元的收入，对我这种没出息人来说，就像一根鸡肋，食之无味，弃之又可惜，他们的目的是不想让我离开他们。

而今大学都毕业三年了，别的同学要么升要么迁，可我却始终是在原地打转转，日子过得无味得像杯白开水，而心思却早飞到九霄云外，厌倦了这种一成不变的生活。

叶子不是纯粹的为了自由和理想而去北京的，最根本的原因是袁明去了北京！

袁明是我们班的大帅哥，有着高高的个头，忧郁的大眼睛，平时瞧着挺酷。

低年级的女生给袁明取了一个外号叫“尖叫帅哥”，你就知道他有多牛了。袁明的女朋友程源源是我们学校公认的一号校花，是许多男生的意淫对象，包括学校那群道貌岸然的教授们。

那些老伙计，他们以程源源为模特儿，画了许多唯美的素描和油画，出版后在市面流传。而骄傲的程源源在袁明面前却像一只温柔的小羊羔般言听计从。

叶子不识好歹，硬是暗恋了人家袁明好多年，这当然是没有结果的。尽管毕业了两年之后，事情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化——小羊羔程源源离开了袁明，嫁给了个日本富翁远渡扶桑国去了，而叶子却依然只能离袁明不远不近，就像一个固执的梦。说这是一个梦是因为叶子在这期间自己把持不住，已经几易男友，有时我跟她提起袁明这个名字，她得花三五秒的时间去反应，才恍然我说的是她的那个暗恋对象。我说叶子可见你爱的不是袁明，你爱的是你自己。叶子当然不承认，依然固执地认为自己的最爱还是袁明，只不过时间拖得太长太久都有些麻木了而已。

另一方面，我爸我妈终于放行让我去北京的原因是，花溪镇的伯伯来电话批评了我爸我妈一番，说我爸我妈的思想太过于僵化落后，如今孩子哪有二十好几还耗在爸妈身边的，这不是禁锢人家的思想嘛。我爸我妈见花溪镇人



都这么开通就不好意思再拴住我了，说好就去北京过一个“五一”。当然，如果你实在觉得那边好，工作也好找，出去锻炼锻炼也行！我妈说这话的时候眼泪都快流出来了，好像我真的一去不复返了似的。

一定记住，前提条件是找工作不费力。我爸重复着我妈的话。

就这样，我到了首都北京，怀着走走试试的心态。

整个“五一”，北京人山人海，商场商品疯狂大折扣、我和叶子激动无比，一趟一趟拎回了大包小包的零食衣物，直到累得精疲力竭。各种包装的纸袋塑料袋几乎堆满了叶子租住的整个小屋，然后和大学的几个同学相约去北京的几家味道正宗的川菜馆吃饭、去钱柜唱歌。我体会到了久违的快乐，就像上大学时那样！

袁明也在同学其中，比以前胖了，却健谈了许多，看来大家都小有变化嘛，这很好！

我冲叶子直眨巴眼睛，这小妖精却不动声色。从她看袁明的表情，愣是没有一丝的暧昧。这个死要面子的小女人啰，看来适当的时候我要采取适当的措施，为她伟大梦想的顺利实现起到推波助澜的作用！

晚上趴在叶子老掉牙的电脑前上网，遇到了独行客。

几个月下来，我已经和他是关系不赖的聊友了。我知道这老兄今年已经三十六岁了，比我大整一轮，咱俩同属相，他狮子座，我白羊座。他没结婚，经营着一家医疗器械公司，嘿嘿，是女人眼中的钻石王老五哇！

“‘五一’节挂网上干吗呢，不去和男朋友约会？”他很快给我发出消息！

我没睬他那套，反问：“你呢，没出去游山玩水啊？”

“笨蛋这时候才出去凑热闹，能看什么啊看，到处都是人头，躲都来不及。在北京呢，打理公司的事务，顺带休整一下，过几个月准备再跑欧洲一趟。”

没等我回答，他又问：“你没去和男朋友约会？”紧接着又来了一句，“依我的经验，你肯定是个丑丫头，不然这个时候铁定是和男朋友腻在一起玩儿，而不是无聊地挂在网上，哈哈！”

姥姥的！我在心底里不屑地骂了一句，在这个有思想有个性的年代，孤独的美女多了去了，咱追求的就是宁缺毋滥！有甚奇怪的。

在这点上，这个独行客和网上所有的男人一样，对于女网友的相貌，美丑与否充满了无限的臆想和好奇，曾经三番几次要看我的相片，都被本姑娘严词拒绝。

川蜀无丑女，咱虽不是闭月羞花，可也不是什么丑丫头，咱的男孩子或男人不说一个排，至少也能勉强凑成一个班吧，只是咱怎么着也算心气

傲那类型的，还没有遇到中意的人而已！

“我在北京呢。”我说。

“男朋友在北京，投靠他来了？”

“男朋友、女朋友都有呢，一大帮，投靠谁都一样。”

“强！比我还厉害！我还不知道现在流行双性恋呢！”

我再次骂了一句，没理他，搭理别的网友去了！

3

“要不要见上一面？你不要告诉我，你见不得人！”见我半天没回应他，独行客试探着问了我一句。

“可以呀，为什么不可以，谁怕谁，咱又不是第一次见网友。”

就这样我俩约好第二天傍晚七点钟见面。

独行客把他的手机号码发给我。这时叶子凑了过来，不由分说拉开我的聊天记录就看，一点都没有尊重人家隐私的意思嘛。完了后她敲着我的脑袋，扯着我的耳朵嚷嚷，让我也把她顺带捎上，说我这么一个大千金我爸我妈的宝贝疙瘩，对方又是一个老男人，要在她手上出点问题，可不好交代，她得随时随地陪着我。

切，谁还不知道谁！哪是为了陪我嘛，这女人只要有啥新奇的事情都跟苍蝇遇上臭鸡蛋似的喜欢往前凑热闹。不过也行，说句实在话，说白了咱也就是个外强中干的主，见陌生网友还是有些怕怕的。于是问独行客可不可以多带一个人去，独行客说只要是美女就成，帅哥就免了。

“果然大色狼啊！”我和叶子都惊叫！

“你个猪啊，还没问人家姓名呢！”叶子捅捅我。

“叫我罗伯特（Robert）吧。”独行客说，“那你的名字呢？”

“筱晓。”我回答。

4

当一辆尼桑车嘎吱一声停在我们面前，一个男人像老熟人似的招呼我和叶子上车时，我和叶子俩小丫头正晃悠着玉腿，一边吃着冰激凌，一边坐在街边公园的长椅上，色迷迷地搜索大街上有没有养眼的帅哥出现呢！

临出门的时候我浅浅地化了一下妆，而叶子就是独行客所说的那种出门



需要花上半小时在脸上的女人！

等她实在无聊得紧，我也顺便在脸上瞎抹了几下，想到老罗同学人家是一介老男人，我穿了一身长长的异常飘逸的蕾丝加镂空纯棉白纱裙，简简单单清清爽爽。然后把头发挽成一个很松散随意的髻，盘在了头上，露出了我自己引以为骄傲的修长而雪白的颈项，看起来异常的淑女。而叶子则依然是热辣的露脐紧身短体恤，加绷得不能再紧了的牛仔裤，显得活力无限。

我这装扮本来不该在路边大吃冰激凌的，可我和叶子一样都实在受不了冰激凌的诱惑，嘿嘿，第一次和罗伯特零距离接触，就给我一个尴尬！

我准备和叶子上后座。罗伯特毕竟是我第一次见面的同城以外的网友，我说过，我是外强中干的主，自然有那么点点紧张啦，所以不要觉得稀奇。可此时老罗同学却不乐意了，扭头冲我直叫唤：“喂，哪个谁，筱晓是吧？坐前面来啊，距离就意味着问题！”我只好又坐到他旁边的副座上。罗伯特准备发动的时候见我并没有系上保险带，扭身就来帮我系。

他的脸离我的脸很近，从他那边隐隐传来一种——怎么说，我姑且称之为水草的味儿混合着一种阳刚男人热乎乎的气息——哇，那般的暧昧，我不禁都有些心荡神驰了！

我偷偷瞄了瞄老罗同学：黝黑刚劲的皮肤，写满了丰富的故事。额头很宽，发迹挺高，笔直的鼻子，留着修剪整齐的小胡子。上身一件白色 Polo 方领体恤，下身一条半新旧的牛仔裤，不难看，也不好看，但很男人味。

罗伯特也往我这瞧来，看本姑娘正在偷偷打量他，得意洋洋地问我：“是不是看我特像一个人？”

对啊，我看着罗伯特就觉得在哪里见过，似曾相识，可就是想不起来。叶子也表示和我也有同感。

罗伯特忍不住乐了起来，打开了车座旁边的小箱子，取出一漆色烟斗叼嘴上，“傻孩子，像鲁迅啊！”我和叶子都恍然大悟，怪不得面善，罗伯特和书上的鲁迅几乎长得一模一样呢！

他把空烟斗吸了几口又放了回去：“我不抽烟，假装吸几下解解闷而已！”

叶子很好奇地问罗伯特是怎么认出咱俩的，他笑了笑说：“很好认呢，都写脸上了——俩丑丫头呀。”我和叶子笑笑，知道他是在开玩笑，北京人的嘴贫。

经过商量罗伯特打算先带我和叶子去泡吧。他说那地叫三里屯，整条街一码色儿全是酒吧。一说要去的酒吧名叶子就知道，她原本就经常混那种地方的。

到了目的地，找了位，泊了车，三人信步走在人行道上。

天没全黑，行人挺多，有无数双眼珠子散发着绿幽幽的光直往我们这边瞧。

虽说天子脚下的京城美女如云，有那么点姿色也不是啥稀罕的事情，可高高大大的罗伯特带了两娇小玲珑纤细无骨且风情各异，一看就是南方面庞的女孩子走在那里，叫人想入非非似乎也在情理之中。罗伯特也意识到了这一点，不禁爽朗地哈哈笑出了声：“我今天大发了我！”

进酒吧的时候光线有些暗，我不适应，碰到一张桌子腿上趔趄了一下，罗伯特赶紧伸手扶了我一把。此后他那蒲扇大的温暖的手，竟然无声无息地移至我光滑细腻脖子上就再也没有挪开的意思，直到服务生上前带领我们找到位置。

我的一颗小心肝，“扑扑”直跳，又吃惊又打鼓。我不是吃惊罗伯特的放肆行为，而是吃惊自己为什么竟然不反感他的这个举动，要知道就在一个小时前我都会十分在意这些事的，难道一到北京我就堕落了不成？难怪我爸我妈不让我出门呢，姜还真就老的辣，眼毒，知道他们的女儿受不了别人的诱惑，唉！

罗伯特要了一杯我不知名的红酒，叶子要了百威，我不想喝酒，要了一杯纯果汁。

罗伯特打量了我一下说：“现在不喝酒的女孩子可是很稀少了！”

我笑了笑没吱声。酒，咱还是会喝一点点的啦，我只是不太习惯到酒吧这种地方喝。传统教育对咱影响深远，总觉得这种时尚而潮流的地方离自己的真实生活还是很遥远的。实际上我更乐意躺在家里的大沙发上，抱一大桶可乐，摆一堆零食，边啃边看韩剧。

罗伯特说：“其实我不太喜欢到酒吧，大概老了，”他笑，“来的次数很少，除了陪客户和你们这样子的的小资美女。”

“叶子才是小资美女呢，我不是。”我说。

“青春亮丽，受过良好的教育，有着一份体面的工作和不错的收入，就是小资美女，你勉强还算够数。”罗伯特说。

我和叶子都笑了。

叶子是个对待工作认真负责的人，不停地问罗伯特关于旅游方面的问题，游说罗伯特给她们的杂志撰稿，罗伯特笑眯眯地一口答应，说有时间就帮叶子写。我在一旁基本没说话，只是边喝果汁边望着他俩傻乎乎地乐。

约九点左右，我们在夜生活刚刚开始的时候出了酒吧。罗伯特看似聊兴未尽，执意要请我和叶子吃宵夜。我在心里暗自好笑，一般都是先吃饭，后去泡吧的，这个老罗同学还真有些随性加异类。

罗伯特带我们去了朝阳区外语学院附近的一家叫沁园的餐厅，我和叶子



每人要了一个菜，一个汤和一碗米饭。罗伯特没有勉强我们多要，充分体现了海龟们节俭、不虚荣的那一面。

这是一家装修典雅的中档饭馆，看起来干净整洁，不是吃饭的正点儿，客人也不多，边吃边聊，这种感觉蛮舒适惬意。

有意思的是罗伯特叫服务人员的时候不叫小姐也不叫服务员，叫小妹。听起来让人觉得怪亲切的，看样子他是这家饭馆的常客。果不其然，罗伯特接来说他的一个窝就在这里不远，经常到这里吃饭，等会儿要带我们去他的窝小坐一会儿。

罗伯特讲起他在旅游中的奇闻轶事就没完没了，双眼闪烁着激情的光芒，听得我和叶子如痴如醉直流哈喇子，恨不能就随了他去浪迹天涯！其间罗伯特吃了我拨出来的剩饭，像我爸似的拍拍我的脑袋说：“小孩子就知道浪费粮食！”趁罗伯特去卫生间的工夫，叶子兴奋得直捶我的肩膀：“真有你的，小女人，今天可真来对了，太有收获了，一定要帮我搞定这个男人！”

“可是，你不觉得这个老男人挺、挺色的吗？”我可怜巴巴地望着叶子。遇上这种人，我还真没什么经验应付。最要命的是，我对他，从心底里来说，并不反感。

“没事，有我呢！”叶子满不在乎。“最多，你牺牲一小点色相。”叶子狡黠地笑笑，像个女流氓似的伸手捏了捏我的下巴，又加了一句。

吃完饭后，罗伯特再次提意去他的窝坐一坐，他说他的电脑里还有许多旅行中的相片，是我们在网上看不到的，那才是他认为最经典的。

我有些犹豫，再过两天假期一满我就要回重庆了，不想把自己搞得很累。再说半夜三更去一个单身男人的家，总觉得有些那个。尽管叶子拍着胸脯保证有她，可我了解她，她最多也就算一只纸老虎，只怕搞不好把她自己也给搭进去，来个全军覆没那就惨了。

但凭我的感觉——一个女人的第六感，这个罗伯特还真不会是什么特别坏的人，我指的是心眼。除了有点色，有些大大咧咧。

“你这小女人，小小年纪鬼心眼就多，小脑瓜子瞎转悠什么啊！”罗伯特不由分说，像个老熟人似的拦腰抱起我就往他家的方向走，就像抱了一个婴儿似的步伐轻松。这一招太突然，太直接，反应过来后，我窘得小脸通红，直捶他的胸膛叫唤求饶。答应去了，他才爽朗而得意地笑着轻轻地放了我，顺手还替我理了理头发。叶子也似笑非笑地望着我，我只好随了他们而去。

罗伯特一边走一边长臂一揽，把我和叶子的头夹到他的胳膊下面，左拥右抱；就像一个霸道的君王。我心里觉得怪别扭，便毅然地推开他，和他保持



两步半远的距离，他倒也没勉强，就这样搂着叶子，时不时地回头笑吟吟地看我一下，他的眼睛在昏黄的路灯下炯炯有神。

5

罗伯特的家在一栋小区的A座三楼，跟所有的北京小区家属楼一样在夜色下外表灰蒙蒙的。

他开了门，冲我和叶子做了一个请的姿势，我和叶子进得屋里，等打开了客厅灯的开关，我的眼睛不由一亮，哪是什么窝呀：雪白的墙壁，浅褐色的全木地板洁可见影，鹅黄色的窗帘几乎挡住了整堵墙。璀璨精致的水晶吊灯散发出来的柔和光线，为奶白色的真皮沙发罩上了一层温情的色彩，原木纯色茶几上，放了三块黝黑发亮、形状相当奇特的石头，还有几本又厚又大的书。茶几下面的地毯图案也很精美，一看质量就很上乘，几把大约是明清时期的摇椅错落有致地分布在客厅的几个角落，整个房间显得简约明快。如果不是花架上那几盆看起来水分充足、肥头肥脑的绿色植物，我几乎怀疑这儿洁净得是不是真的有人住。

罗伯特大概看出了我的心思，笑了笑：“我住在这里的时间，的确很少！”

叶子要了咖啡，罗伯特问有没有什么特别的讲究，叶子笑了笑大方地说：“如果有摩卡咖啡，当然更好。”罗伯特冲叶子打了一响指，指着她说：“你运气不错啊，刚好就有。”

我要了茶，我喜欢咖啡那芳香的味道，但不喜欢喝，我更愿意喝茶。

“放心，不会太麻烦。”罗伯特仿佛是我肚子里面的蛔虫，“我也喜欢喝茶。”

我心思一动脱口而出：“苦丁茶。”与罗伯特的“苦丁茶”一起落音。

罗伯特走到我面前，弓下身子，眯缝着双眼，用食指勾起我的下巴：“让我看看，让我瞧瞧，哪家的姑娘，居然和我的爱好一样，居然这么没品位，这么土。”

我不好意思地把他的手拍开了，把脸赶紧别到一边顾左右而言他：“我不喜欢喝咖啡，但也不是说我不了解咖啡文化。你们知道咖啡中的精品是什么吗？”

罗伯特和叶子都摇摇头，他笑嘻嘻地盯着我，等着我的下文。

“是麝香猫拉出来的屎。”

“什么？你开什么玩笑！”叶子作恶心状。

“是真的，我在书上看到的。说是东南亚一带有一种麝香猫爱吃咖啡果，



麝香猫吃了咖啡果，经过消化后，拉出的屎中就会有咖啡豆。可能是经过肠胃的消化作用，这种拉出来的咖啡豆，香气更醇厚。但这种咖啡价格相对一般咖啡来说，也非常昂贵，每公斤要卖到一百多美元呢。”

“真是闻所未闻。”叶子感叹着。

叶子的摩卡咖啡煮好了，罗伯特把咖啡端到了她的面前，好闻的味儿顿时溢满了整个屋子！

“我怎么就没心情喝了呢！都怪你，筱晓！”叶子哭丧着脸，她是一个极受心理影响的人。我冲她吐了吐舌头，扮了个鬼脸。罗伯特望着我忍不住爽朗地哈哈大笑了起来。

没多久我们的苦丁茶也端上来了，透过缭绕的茶雾无意中一抬头，我看见罗伯特一边端着杯子，一边若有所思微笑地打量着我，那种眼神叫我怦然心动，一时大家都无语。

喝完茶后罗伯特领我和叶子去了他的书房，打开了笔记本电脑。

罗伯特的书房也很整洁利索，书架很高很大，摆满了书，几乎就是一堵墙。同样房间里也摆满了大大小小的青花瓷盆，花盆里面种满了绿萝、巴西木、芦荟、橡皮树、凤尾竹等绿色植物。

启动电脑的功夫，罗伯特用遥控板打开了音响，神秘舒缓的音乐缓缓响起，我听出来了，这是一支来自德国乐队英格玛 (Enigma) 的曲子。这支著名的乐队以其神秘主义风格吸引了无数乐迷，我也算其中一个。他们把神秘主义的主题用现代电子乐来表现，使人产生一种时空交错的奇妙感觉。其中的吟唱也很美妙，犹如天籁之声，令人入迷，是我最爱的音乐之一。

果不其然，这个独行客罗伯特还真留了一手，他的电脑里保留的，几乎全都是旅行精品中的精品，世界各地标志型建筑和风景：法国的枫丹白露宫、意大利水城威尼斯、希腊圣托里尼岛、美国约塞美第国家公园、特立尼达和多巴哥海滨风光——加勒比海的绝世风情、意大利道罗麦特山、意大利米兰科莫湖、菲律宾吕宋岛马永火山、孟买的印度门、马尔代夫瓦宾法鲁岛、奥地利蒂罗尔山区风光、美国路易斯安那州橡树园酒店、新加坡的榴莲剧院、泰国的大王宫，还有泰姬陵、伦敦眼、基督城、爱丁堡城堡、塔桥、帆城奥克兰、剑桥、耶鲁、莫奈公园、埃夫尔铁塔等等。有些地方我根本就说不名字来，当然也不知道。

罗伯特讲起一次他在旅行中的趣事。

他说那次他到中非南部去旅行，耳闻有个“矮人国”，是俾格米人的原始部落。俾格米人没有文字，但有自己的独特语言。为了便于沟通和壮胆，他依

旧还是找了导游同行。

俾格米人的居所隐藏在茫茫的原始丛林里面，开了一段车，行了一段路，在古木参天、藤蔓遍布的密林深处，才终于找到他们的王国！俾格米人果然是不负盛名的小矮人，平均身高只有 1.1 到 1.3 米的样子，不管男女从来都是赤身裸体一丝不挂，食毛毛虫和白蚂蚁，生存条件很是恶劣，可是他们却极其乐观，随时随地载歌载舞日子过得有滋有味！说着说着罗伯特给我们翻出那一系列相片，其中有一张比较好玩儿：身高一米八几的罗伯特和一个袖珍得像商店卖的那种艺术木雕似的俾格米美女站在一起，还真有些视觉上的小刺激！

三个人头碰头挤在一起，盯着电脑小小的屏幕，显得有些滑稽。罗伯特干脆一手一个把我和叶子抱到了他的左右大腿上。我扭动了几下，这次罗伯特的手像钳子一样，紧紧捏住了我的细腰杆不容我有半点挣扎。我求助似的望着叶子，叶子仿佛没有觉察似的，盯着屏幕，如饥似渴。这个充满激情的女人，不但做旅游杂志的编辑，自己本身也是一个旅游爱好者，她的理想除了有生之年得到袁明，就是走遍全世界，此时哪里顾得上我。回去我才收拾你，这个卖友求荣的家伙！我在心里恨恨地想。

罗伯特的大腿浑厚有力，充满了肌肉的弹性，热乎乎的气息通过他的牛仔褲和我薄薄的纯棉裙子传到我的腿上，让我情不自禁的有些心猿意马。这是我以前从未有过的体验，我既紧张又享受，一点也不敢动弹，头脑里一片混沌，再精美的图片也看不下去了，只想赶快逃离这个地方、离这个危险的罗伯特远远的，最好一辈子都不要再见。

好不容易熬到叶子看完了图片，我赶紧火烧屁股般从罗伯特的大腿上跳了下来，其实不用着急，人家也已经松开了手，放开了我和叶子。

“别说，两丫头加一起也够沉的。”这家伙依旧一脸坏笑。

叶子还想参观参观罗伯特的摄影器材，看看时间，已经快凌晨一点了，我脸上有些挂不住，催促叶子赶快走人，叶子只好依依不舍起身和罗伯特道别。

“可不可以把筱晓给我留这里，我先送你一人回去？”罗伯特扬眉对叶子道。

“什么？坚决不行。”我尖声反对，心跳如撞鹿，这、这太荒谬了吧？

“怎么啦？”罗伯特扭身疑疑惑惑地打量着我，“筱晓，你不会还是处女吧，还那么保守？”

罗伯特想和我一夜情？

我简直要晕死，不是我保守，根本就是罗伯特的思想太前卫行为太狂放了！